



飞企互联

NEEQ: 834791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Flyrise Internet Technology Co., Ltd)



飞企互联集团总部



飞企互联企业展厅



FE 飞企互联



年度报告摘要

2022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袁志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小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邱百玉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蔡奕茂
电话	0756-6866908
传真	0756-6866900
电子邮箱	cym@flyrise.cn
公司网址	www.flyrise.cn
联系地址	珠海市唐家湾镇软件园路1号生产加工中心1号五层1单元、3单元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09,363,097.68	362,408,809.13	40.5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3,272,359.46	77,087,367.41	46.9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37	2.29	46.9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0.89%	69.7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6.99%	78.00%	-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19,105,554.69	270,351,779.76	18.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184,992.05	28,693,595.81	26.1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34,819,108.52	25,513,989.71	-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97,461.30	-18,302,546.35	-26.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8.02%	68.7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6.58%	61.11%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8	0.88	21.94%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9,666,522	58.5294%	-10,007,910	9,658,612	28.744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871,439	11.5218%	-3,870,214	1,225	0.0036%
	董事、监事、高管	571,501	1.7008%	-268,071	303,430	0.9030%
	核心员工	779,489	2.3198%	-163,997	615,492	1.8318%
有限售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3,934,589	41.4706%	10,007,910	23,942,499	71.255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919,573	35.4737%	3,871,439	15,791,012	46.9955%
	董事、监事、高管	2,015,016	5.9969%	258,771	2,273,787	6.7670%
	核心员工	0	0.0000%	0	0	0.0000%
总股本		33,601,111	-	0	33,601,111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7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史玉洁	15,791,012	1,225	15,792,237	46.9992%	15,791,012	1,225
2	珠海市远东恒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960,900	-111,100	5,849,800	17.4095%	5,677,700	172,100
3	中银粤财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广东粤财中小企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59,750	0	1,859,750	5.5348%	0	1,859,750

4	许丽	1,524,750	0	1,524,750	4.5378%	1,376,062	148,688
5	殷晓春	721,500	0	721,500	2.1473%	200,000	521,500
6	伍素萍	700,000	0	700,000	2.0833%	0	700,000
7	邓飞	682,500	0	682,500	2.0312%	0	682,500
8	邝金连	526,500	0	526,500	1.5669%	0	526,500
9	李贵山	526,500	0	526,500	1.5669%	0	526,500
10	袁志远	483,600	0	483,600	1.4392%	482,700	900
合计		28,777,012	-109,875	28,667,137	85.3160%	23,527,474	5,139,66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大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如下：

- 1、史玉洁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 2、远东恒基与飞企互联的关联关系：
 - (1) 普通合伙人史玉洁为飞企互联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 (2) 有限合伙人陈小英为飞企互联的董事、财务负责人；
 - (3) 有限合伙人刘琴为飞企互联的董事；
 - (4) 有限合伙人吴恺为飞企互联的董事、副总经理；
 - (5) 有限合伙人欧志坚为飞企互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史玉洁配偶的妹妹的配偶；
 - (6) 有限合伙人喻勋勋为飞企互联的监事、监事会主席；
 - (7) 有限合伙人李孟科为曾任飞企互联监事（已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辞职）；
 - (8) 有限合伙人谭叶爱为飞企互联监事（2022 年 8 月 10 日任职）。
- 3、许丽是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 4、邓飞曾任公司董事（已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辞职）。
- 5、袁志远是公司董事、总经理。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前十大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委托持股关系。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也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执行解释 15 号对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无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执行解释 16 号对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由本公司与成都国为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成都志创兴宇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共同组建，其中本公司出资认缴出资 510 万元，占股 51.00%。

2、2022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广东飞莲智宇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由本公司与珠海天沐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共同组建，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 255 万元，占股 51.00%。

3、2022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珠海飞曼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由本公司与珠海晞曼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共同组建，其中本公司出资认缴出资 255 万元，占股 51.00%。

上期报告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10 家，具体包括东莞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杭州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深圳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云南飞企数据技术有限公司、珠海市特特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飞企互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报告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13 家，具体包括东莞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杭州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深圳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云南飞企数据技术有限公司、珠海市特特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飞企互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广东飞莲智宇科技有限公司、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珠海飞曼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广东飞莲智宇科技有限公司、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珠海飞曼科技有限公司为本期新增的控股子公司。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